



禁止化学武器组织

缔约国大会

第十二届会议
2007年11月5日至9日

C-12/DEC.10
9 November 2007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决定

全面实施第十一条

缔约国大会，

铭记缔约国大会审查《化学武器公约》实施情况的第一届特别会议的报告（RC1/5，2003年5月9日）所载的关于实施第十一条的规定；

忆及缔约国大会（以下称“大会”）第十届会议通过的关于全面实施第十一条的决定（C-10/DEC.14，2005年11月11日）；

注意到总干事关于第十一条执行情况的上份报告（EC-48/DG.12，2007年3月5日就；及其 Corr.1，2007年3月8日）；

赞赏技术秘书处（以下称“技秘处”）在落实 C-10/DEC.14 方面的努力；

注意到大会第十一届会议建议执理会加强对“促进化学活动领域的和平目的国际合作”这一议程项目的审议活动，并“作为优先事项任命一位召集人开始非正式磋商，以便为充分实施第十一条探讨一切可能的方式并提出具体措施，并向大会第十二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”（C-11/5 第 17.2 段，2006 年 12 月 8 日）；

还注意到执理会第五十届会议“鼓励所有缔约国继续积极参加磋商，以期向大会第十二届会议提出这方面的建议”（EC-50/4 第 5.21 段，2007 年 9 月 28 日）；

特此：

1. **重申**决心促进第十一条的全面实施；
2. **请**缔约国以及技秘处继续积极落实 C-10/DEC.14 号决定；并
3. **请**执理会根据以前的有关决定，继续定期积极进行深入磋商，以便在已商定的有关全面实施第十一条的框架内制定出具体措施；并向大会第十三届会议作出汇报。

--- 0 ---

